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闽人社办〔2025〕104号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技工院校 2025 年秋季学期开学第一课 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社局，各技工院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重要论述，加强技工院校思政课建设，进一步落实“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以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在技工院校开展 2025 年秋季学期开学第一课活动的通知》（人社厅函〔2025〕127 号）工作要求，决定在全省技工院校组织开展 2025 年秋季学期开学第一课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技能照亮前程，劳模工匠领航

二、活动内容

各设区市人社局要指导辖区内技工院校，在开学第一周，围绕主题，开展（包含以下但不限于）各种形式的活动：

（一）开展“劳模工匠进校园”行动。邀请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全国技术能手、各级职业技能大赛获奖者、劳动模范、企

业一线优秀高技能人才、技工院校优秀毕业生代表等走进校园，展现其奋斗历程、突出成就，弘扬精益求精、专注坚守的职业操守，阐释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核心要义和时代价值，激发学生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的内在动力和坚定信念。鼓励各地人社部门以“主场活动+网络直播”的方式，为学生讲述劳模工匠、高技能人才代表、优秀毕业生代表成长成才经历，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职业观、就业观。邀请劳模工匠、高技能人才代表的，如有需求，可联系部教材办（联系人：赵硕，电话：0591-64962500）。

（二）推动“大思政课”课程建设。引导技工院校通过“统编教材征订备案系统”（<https://zd.class.com.cn>），征订并使用公共基础课程教材《劳模工匠之光》、《从技工院校走出的劳模工匠》，用好配套教学视频资源。将开学第一课作为技工院校思政课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开展教学教法研究，打造精品课程。教材征订及备案工作有需要的，可咨询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福建代表处（北京蔚蓝阅达图书发行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分公司），联系电话：0591—87601874。

（三）营造技能成才校园文化氛围。组织开展主题班会、座谈交流、演讲比赛、文艺表演等校园文化活动，利用校园媒体加强宣传，营造崇尚技能、学习技能、投身技能、提升技能的浓厚氛围，激励学生坚守匠心、锤炼技能。

（四）观摩学习。组织学生观摩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参观

技能大师工作室、劳模工匠展馆等，与劳模工匠、技能大师面对面交流，近距离感悟工匠精神，增强互动性和参与感。

（五）组织学生参加“技能雏鹰”视频征集大赛。学校按人社部出版集团印发《关于开展“技能雏鹰杯”2025年秋季学期开学第一课“技能照亮前程，劳模工匠领航”视频征集大赛的通知》要求，积极组织学生参加比赛。

（六）加强未来工匠人工智能课程学习。要充分认识在促进产业升级和技术变革中的作用，积极探索开设人工智能通识课程。支持将《人工智能基础与应用》（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纳入教学计划用书，加强技工院校学生人工智能应用素养。

（七）关注学生心理健康状况。要关注学生思想动态，加强新学期学生心理工作，重点化解入学新生负面情绪。科学提供专业心理辅导服务，可结合人生观、价值观教育厚植塑造学生积极心理素养，塑造学生坚强品质。支持将《向阳成长——技工院校学生积极心理素养培育教程》（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纳入公共基础课教学体系。同时注意积极统筹做好法制、消防安全、防自然灾害、防毒品、防恐怖、反间防谍、疫情防控等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师生的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认真落实防范措施，切实抓好校园安全管理工作、提升全体师生员工的防范素质。

三、有关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将开学第一课作为技工院校思政课建设的重要一环，高度重视，推动技工院校“大思政课”建设。

（二）加强宣传报道。通过官方媒体、微博、公众号、短视频等平台，实施开学第一课活动开展情况和技能人才培养成果同步宣传，积极拓展活动成效，提升技工教育的影响力和吸引力。

（三）做好经验交流。在开展活动中形成的活动报道、教学案例、课堂实录等可上传至技工教育网邮箱：943426027@qq.com，在技工教育网展示以供全国技工院校学习借鉴。

（四）规范教材征订。要通过“中职三科统编教材征订备案系统”进行2025年秋季学期公共课和专业课教材征订备案工作，严禁使用盗版、盗印教材，坚决防止非法和劣质教材进入课堂。

要及时总结本地区、本校开学第一课活动情况、典型事例及开展经验，可将好的经验做法、亮点特色等情况报送省技工教育中心，供全省技工院校学习借鉴。

联系方式：省技工教育中心 员相伟 0591—87558201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5年8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

关于开展“技能雏鹰杯”2025年秋季学期开学 第一课“技能照亮前程，劳模工匠领航” 视频征集大赛活动的通知

各技工院校：

为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加强技工院校大思政课建设，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拟组织开展“技能雏鹰杯”2025年秋季学期开学第一课“技能照亮前程，劳模工匠领航”视频征集大赛活动。现将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名称与主题

（一）活动名称：“技能雏鹰杯”2025年秋季学期开学第一课“技能照亮前程，劳模工匠领航”视频征集大赛

（二）活动主题：技能照亮前程，劳模工匠领航

二、活动组织与开展时间

（一）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

（二）活动开展时间

2025年9月1日—12月30日

三、活动形式及相关要求

（一）活动形式

结合2025年秋季开学第一课活动内容，以“技能照亮前程，劳模工匠领航”为主题，采用“学生主题演讲+视频作品参赛”和“学生主题采访+视频作品参赛”两种形式，主题演讲要突出

个人对劳模精神、技能学习的理解和感悟，可结合自身专业和未来职业规划，展现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主题采访可让学生化身“小记者”，采访当地杰出劳模，围绕劳模的工作经历、成长历程、对工匠精神的理解、对学生的建议等方面展开提问。视频制作完成后可上传至院校抖音平台账号，并添加“技能照亮前程劳模工匠领航”的活动专属话题，增强开学第一课吸引力、感染力和影响力。

（二）演讲内容要求

演讲可由技工院校学生讲述个人对劳模精神、技能学习的理解和感悟，可结合自身专业和未来职业规划，展现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等内容。演讲背景可以在教室、校园、实训室、实习工厂等多场景切换，同时可配适当的背景音乐和字幕。

（三）采访内容要求

可由技工院校学生采访当地杰出劳模，围绕劳模的工作经历、成长历程、对工匠精神的理解、对学生的建议等方面展开提问，采访要完整、真实，展现学生与劳模的良好互动。

（四）视频要求

1. 视频作品鼓励采取 9:16 竖版构图拍摄，作品时长不超过 3 分钟，内容新颖；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大小不超过 200M；如配字幕，字幕为简体中文。

2. 视频作品的内容及取景应为原创，无版权问题。不得使用无版权素材，不得侵犯第三方的著作权、商标权等一切合法权利，严禁抄袭。因作品侵权或其他原因所引起的包括（不限于）肖像

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将由参与单位和学生承担全部责任；作品内容须积极健康向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涉及色情、暴力、宗教与种族歧视等内容，不得有反动、违法内容，不得植入广告等。

3. 视频作品自提交之日起，主办单位即拥有作品的公益使用权，包括但不限于在技工教育网、技工教育公号等媒体平台发布、播放、对内容进行二次剪辑等操作。

4. 凡提交作品参加活动，即视为认可并接受以上条款，主办单位拥有对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四、活动安排及参与方式

（一）院校选拔阶段（9月1日—10月24日）：各技工院校可组织开展主题演讲比赛作为秋季开学第一课活动内容之一，由校团委、学生会等部门牵头组织，遴选优秀演讲作品或组织劳模工匠专题采访活动，于10月24日前录制成参赛视频。

（二）作品征集阶段（10月25日—11月2日）：各技工院校要鼓励学生积极参赛，组织参赛学生填写附件2“作品信息表”并加盖院校公章（缺少或未盖章“作品信息表”的作品将不参与评选），扫描下方二维码上传“作品信息表”和视频作品，点击“上传作品”，在该页面上传视频并填写“参与者填写项”，视频上传成功后提交，每所院校最多推荐3份作品。



(三) 作品评选阶段(11月3日—12月): 主办单位组织专家从内容主题、视频制作、创意表现、教育价值、主题契合度、提问质量、互动效果、采访成果等方面对投稿作品进行评选(评选标准参考附件3、4)。

(四) 作品展示阶段(12月): 优秀作品将在技工教育网展示, 并通过主办单位微信公众号等发布。

五、优秀作品奖励

本次征集的作品由主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评选, 主办单位将为获奖的学生颁发荣誉证书及奖品, 并向其指导教师发感谢信。

联系人: 孙晓凡 010-84419721

- 附件: 1. 参考资料
2. 作品信息表
3. 演讲视频评选标准(参考)
4. 采访视频评选标准(参考)

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5日

附件 1

参考资料

网站及新媒体		
序号	名 称	网站或新媒体号
1	技工教育网	https://jg.class.com.cn
2	技能中国	微信号: worldskills-china
3	技工教育	微信号: gh-6370e7cc74d8
4	职业杂志	微信号: zhiyezazhi666
5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抖音号: 845984448
图 书		
序号	书 名	ISBN 号
1	劳模工匠之光	978-7-5167-7032-0
2	从技工院校走出的 劳模工匠	978-7-5167-7033-7

附件 2

作品信息表

参赛单位 (填写院校全称)			
联系地址 (如获奖, 邮寄证书的收件地址)			
投稿学生姓名 (不超过 3 人)		手 机	
邮 箱			
指导教师 (不超过 3 人)		手 机	
作品标题			
作品类型	演讲视频 ☐ 采访视频 ☐		

内容是否原创	是 ☐ 否 ☐
内容简介	
版权承诺	版权承诺：投稿人一经投稿，即视为拥有作品完整版权，并授权主办单位使用权。 签名：_____
备 注	（“作品信息表”请加盖院校公章，并和作品一并上传至小程序，缺少或未盖章“作品信息表”的作品提交将不参与评选）

附件 3

演讲视频评审标准

(参考)

项目	标准
内容主题 (40 分)	准确性 (20 分): 作品紧密围绕“技能照亮前程, 劳模工匠领航”主题, 深入诠释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内涵, 将其与技能学习、职业发展有机结合, 主题突出、立意明确。
	完整性 (5 分): 涵盖劳模事迹展现、技能实践过程、个人感悟等内容, 逻辑清晰、层次分明, 完整传达活动主旨。
	创新性 (5 分): 在内容呈现上具有独特的视角或新颖的方式。
	真实性 (5 分): 作品内容真实可信, 人物、事件、场景等无虚构或夸大, 能如实反映技能学习与劳模精神传承。
	传播效果 (5 分) 作品在校园内或更广泛范围产生积极影响, 有效传播劳模精神, 引发学生和社会的关注与讨论。
视频制作 (25 分)	画面质量 (10 分): 视频画面清晰、稳定, 无明显噪点、模糊、抖动或失真现象; 色彩还原度高, 亮度和对比度适中, 视觉效果良好。
	音频质量 (6 分): 声音清晰、流畅, 无杂音、噪音或音量忽大忽小的情况; 解说员的声音洪亮、富有感染力, 语速适中, 语言表达准确、清晰; 背景音乐的选择与视频内容相得益彰, 能够营造出恰当的氛围。

项目	标准
	剪辑技巧（5分）：视频剪辑流畅自然，过渡效果良好，镜头切换合理，能够准确地传达信息和引导观众的注意力；剪辑节奏把握得当。
	字幕制作（4分）：字幕完整、准确，与音频内容完全匹配，无错别字、语病或遗漏；字幕的字体、颜色、大小和位置合适，易于观看，不影响画面整体效果；对于重要的安全提示信息，能够通过字幕进行强调和突出显示。
创意表现 （20分）	形式创新（10分）：视频采用独特、富有创意的表现形式，表现形式能够充分调动观众的视觉、听觉等多种感官，增强观众的参与感和体验感。
	独特视角（10分）：从独特角度展现主题，对劳模精神和技能学习有新颖解读，观点鲜明、令人耳目一新。
教育价值 （15分）	知识传递（8分）能准确传递劳模精神内涵和技能学习要点，对观众具有明确的教育和启发意义。
	情感共鸣（7分）：作品能引发观众对劳模精神的崇敬和对技能学习的向往，激发积极向上的情感。

附件 4

采访视频评审标准

(参考)

项目	标准
主题契合度 (25 分)	主题关联 (15 分)：采访内容紧密围绕“技能照亮前程，劳模工匠领航”的主题，深度挖掘劳模事迹与学生成长、品德塑造、学业追求等方面的关联，突出榜样引领作用。
	劳模精神体现 (10 分)：全面且生动展现劳模的敬业精神、创新精神、奉献精神等核心品质，通过具体事例体现劳模精神内涵。
提问质量 (30 分)	问题设计 (15 分)：提问角度新颖、有深度，能够引导劳模分享有价值的故事、经验和感悟，问题逻辑清晰，层层递进。
	针对性 (10 分)：提问紧密结合劳模的职业特点、个人经历和典型事迹，避免空泛。
	启发性 (5 分)：问题能够启发学生思考，激发学生学习劳模精神的热情，引发学生对自身成长的思考。
互动效果 (20 分)	互动效果 (20 分)：采访者与劳模建立良好的沟通氛围，互动自然流畅，让劳模能够充分表达。
采访成果 (25 分)	内容完整性 (10 分) 完整呈现采访过程，涵盖重要信息和精彩内容，无关键内容遗漏。
	形式创新性 (8 分)：采用多样化的呈现形式，如视频剪辑、图文报道、音频整理等，形式新颖、富有创意，吸引学生关注。
	传播效果 (7 分) 采访成果在校园内或更广泛范围产生积极影响，有效传播劳模精神，引发学生和社会的关注与讨论。